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grated Waste Solutio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

年度業績

- · 收益下跌15.2%至175.500.000港元
- · 毛利率由18.3%減至17.7%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減少0.3%至81,000,000港元
- · 每股基本虧損為1.7港仙(二零一七財政年度:1.7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司 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在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前已作出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收益	3	175,461	206,940
銷售成本		(144,441)	(169,063)
毛利		31,020	37,877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 5	2,318 3,232 (25,299) (72,150)	7,644 (3,843) (30,867) (82,235) (12,873)
經營虧損		(60,879)	(84,297)
融資收入 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6(b)	8,282 (28,368)	5,400 (2,309)
除税前虧損		(80,965)	(81,206)
所得税	7(a)		
年度虧損及全面總收益		(80,965)	(81,20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非控股權益	8	(80,965)	(81,201)
		(80,965)	(81,20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1.7)仙	(1.7)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4,609	704,871
土地使用權		31,892	32,982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_	16,84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3	22,284
		726,694	776,977
流動資產			
存貨		4,499	4,55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1,478	41,65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689	23,742
可收回税項		2,976	2,976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7,715 12	14,682 12
受限制及有抵押銀行存款		152	17,876
銀行存款及現金		218,871	219,102
		295,392	324,59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5,449	8,6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19,565	18,43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0	10
		25,024	27,104
流動資產淨值		270,368	297,493
資產淨值		997,062	1,074,470

股本及儲備	附註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股本儲備	12	482,301 514,761	482,234 592,236
總權益		997,062	1,074,470

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計)

1 一般資料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回收紙及材料、買賣生活用紙、提供機密材料銷毀服務及提供物流服務。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為計算單位,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a)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而IFRS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頒布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IAS」)及詮釋的統稱。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除下述變動外,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據者相符一致。

(b) 會計政策的變動

IASB已頒布若干首次於本集團今個會計期間生效之IFRS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 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今個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乃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分為四個業務分部:

一 回收紙及材料:銷售回收紙及材料

一 生活用紙產品: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 機密材料銷毀服務(「CMDS |):提供機密材料銷毀服務

一 物流服務:提供物流服務

儘管本集團之產品及服務乃向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海外市場出售/提供,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按業務分部劃分之財務資料,以評估表現及作出分配資源決策,而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時乃根據分部毛利計量。本集團之收益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銷售回收紙及材料	156,379	184,571
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410	3,606
提供機密材料銷毀服務	18,508	18,491
提供物流服務	164	272
	175,461	206,940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間客戶之收益全部來自於香港產生的銷售。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58,392,000元(二零一七年:150,933,000元)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之個別外部客戶。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以下載列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已包括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中:

	回收紙及材料 ⁴ <i>千元</i>	E活用紙產品 <i>千元</i>	CMDS チ元	物流服務 <i>千元</i>	合計 <i>千元</i>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間客戶 跨部銷售	156,379 	410	18,508	164 18,991	175,461 18,996
可申報分部收益	156,379	415	18,508	19,155	194,457
撇銷跨部收益		<u>(5)</u>		(18,991)	(18,996)
	156,379	410	18,508	164	175,461
分部業績:					
可申報分部溢利/(虧損) 撇銷跨部溢利	24,879	(633)	11,520	3,588	39,354 (8,334)
來自集團外間客戶 之可申報分部溢利 未分配經營成本 融資收入 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31,020 (91,899) 8,282 (28,368)
年度虧損					(80,965)

以下載列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已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中:

	回收紙及材料 生 <i>千元</i>	E活用紙產品 <i>千元</i>	$\begin{array}{c} {\rm CMDS} \\ {\it \mp \bar{\pi}} \end{array}$	物流服務 <i>千元</i>	合計 <i>千元</i>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間客戶 跨部銷售	184,571	3,606	18,491	272 21,792	206,940
可申報分部收益 撇銷跨部收益	184,571	3,606	18,491	22,064 (21,792)	228,732 (21,792)
	184,571	3,606	18,491	272	206,940
分部業績:					
可申報分部溢利 撇銷跨部溢利	32,431	88	10,696	3,937	47,152 (9,275)
來自集團外間客戶 之可申報分部溢利 未分配經營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融資收入 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37,877 (109,301) (12,873) 5,400 (2,309)
年度虧損					(81,206)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服務收入 調解退回款項 項目收入 其他	882 - - 1,436	3,777 2,338 1,296 233
	2,318	7,644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28 (1,356) 4,560	866 (1,581) (3,128)
	3,232	(3,843)

6 除税前虧損

除税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60,440 2,004 3,472	63,780 2,068 3,280
		65,916	69,128
	員工成本包含於: -銷售成本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0,665 15,002 30,249	19,615 16,992 32,521
		65,916	69,128
(b)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按金利息收入 貸款予合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來自合營公司之財務擔保收入 融資租賃收入	(2,985) - (3,873) (1,424) - (8,282)	(2,802) (61) (2,342) (195) (5,400)
(c)	其他項目		
	存貨銷售成本 土地使用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撥回減值虧損)/確認減值虧損:	99,170 1,090 35,346	124,368 1,064 34,870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一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0(b)) 一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呆壞賬撇銷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 (10) - 13 5,340	12,873 355 5,657 - 14,041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其他服務	2,020 524	2,000

附註: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生活用紙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12,873,000元,以減少可回收金額之賬面值3,800,000元。產生減值之主要原因為生活用紙產品的需求和利潤均有所下跌,短期內亦無回升跡象。

7 所得税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稅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附屬公司 有關之香港利得税作撥備,因往年轉結稅務虧損超逾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或該等附 屬公司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b) 按適用税率計算之所得税開支及除税前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除税前虧損	(80,965)	(81,206)
按税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的税項 毋須課税收入之税務影響 不可扣税開支之税務影響 未確認税項虧損之税務影響 使用以往未確認税務虧損之税務影響 其他	(13,359) (577) 5,573 11,271 (2,665) (243)	(13,399) (2,369) 3,226 13,819 (1,384) 107
所得税開支		_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80,965,000元(二零一七年:81,201,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4,822,597,000股(二零一七年:4,822,334,000股)為計算基準。

(a) 每股基本虧損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一八年 <i>千股</i>	二零一七年 <i>千股</i>
於四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4,822,334	4,822,334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822,597	4,822,334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並無 就攤薄作出調整,因尚未獲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呆壞賬撥備(附註10(b))	25,715 (4,237)	50,215 (8,55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21,478	41,657

(a) 賬齡分析

於呈報期末,按交易日計及經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0 – 30日	16,726	39,471
31 - 60日	3,314	499
61 - 90日	509	435
91 – 120日	315	289
逾120日	4,851	9,521
	25,715	50,215
減:呆壞賬撥備 <i>(附註10(b))</i>	(4,237)	(8,558)
	21,478	41,657

客戶享有之付款條款主要分為貨到付現或賒購。一般信貸期介乎10日至90日。

(b)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將記入備抵賬戶。除非本集團認為幾乎不可能收回該款項,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方會直接撇銷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年度呆壞賬撥備之變動(個別及整體虧損部份)如下: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年初 (已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撇銷不能收回之款項	8,558 (10) (4,311)	8,203 355
年終	4,237	8,55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237.000元(二零一七年:8,558,000元)之應收貿易 賬款及應收票據經已減值並全數撥備。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規模較小之客戶有關, 且拖欠還款並被認為無法收回。

已減值應收款項之撥備變動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記錄在撥備賬戶之金額一般在預期不能收回更多現金時撇銷。

(c) 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並未個別或整體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i>千元</i>	二零一七年 <i>千元</i>
並未到期或減值	14,273	30,791
1-30日 31-60日 61-90日 91-120日 超過120日	4,287 2,074 197 78 569	8,554 433 209 87 1,583
	7,205	10,866
	<u>21,478</u>	41,657

未到期或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廣泛客戶有關。

經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本集團往績紀錄良好的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去經驗,管理層認為,就上述結餘無需提撥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顯著變化,而且上述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d)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面值: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港元	19,501	40,886
美元	1,977	771
	21,478	41,65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於各呈報期間末,應收款項之最高信貸風險為其賬面值。本 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應付	貿易賬款	5,449	8,655
甘仙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建築工程款項	6,910	6,940
	應計開支	7,897	6,417
_	客戶預先墊款	1,043	1,020
-	其他	3,715	4,062
		19,565	18,439
		25,014	27,094
(a)	<i>賬齡分析</i>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到期日計之賬齡分析如	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即期	3,088	3,681
	1 - 30日	793	2,133
	31 - 60日	720	18
	61 - 90日	20	12
	91 – 120日	13	24
	逾120日	815	2,787
		5,449	8,655
(b)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賬面值:		
.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ー マー ハヤ <i>千元</i>	——
	港元	24,754	26,883
	美元	260	211
		05.044	07.004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公平 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7,094

25,014

12 股本

(a)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元之普通股 _____500,000 ____500,000

(b)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普通股股數
 金額

 千股
 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4,822,334
482,234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675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823,009482,301

(c)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交易

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顧問、諮詢專家、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商(各稱「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董事會可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後十年內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約。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股份之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下列水平(以較高者為準):

- 一 於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約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之收 市價;
- -- 緊接作出要約之日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之平均收市價;及
- 一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i) 於二零一六年授出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本集團宣佈,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授出157,85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有待承授人接納。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行使有關購股權時以初步行使價每股股份0.128元認購一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惟須符合歸屬期之規定。於接納期結束時,152,150,000份購股權獲承授人接納。

(ii) 於本年度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初步 行使價 <i>元</i>	行使期間	一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授出及接納	於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註銷/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註銷/失效	於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行使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餘下 合約年期
董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七日	0.128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六日	-	127,800,000	(15,000,000)	112,800,000	-	-	112,800,000	4.4 年
僱員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七日	0.128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六日	_	24,350,000	(1,450,000)	22,900,000	(3,725,000)	(675,000)	18,500,000	4.4 年
				152,150,000	(16,450,000)	135,700,000	(3,725,000)	(675,000)	131,300,000	

歸屬期: 第一批:50%自授出日期起1年後歸屬(可於二零一七年九月

七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行使)

第二批:50%自授出日期起2年後歸屬(可於二零一八年九月

七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行使)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購股權開支乃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式按下列假設而釐定:

於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0.057元 於計量日期之股價 0.128元 行使價 0.128元 預計波幅 50.00% 無風險利率(以外匯基金票據為基準) 0.63% 預計購股權平均年期 6年 預計股息率 0%

預計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份之歷史波幅為基準(以購股權餘下年期之加權平均數為計算基準)。預計股息以歷史股息為基準。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顯著影響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有關之開支為3,472,000元(二零一七年:3,28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香港主要固體廢物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從事廢物收集、回收及處理活動。 透過大規模的廢物收集網絡及儲存庫,本集團能夠為各式各樣來自公共及私營部 門的客戶提供廢紙、塑膠、機密材料銷毀服務(「CMDS」)及其他可回收廢物的廢 料管理服務。經過我們技術先進的處理廠,廢物得以環保的方式處理。回收紙及 膠粒等產品會經過分類、包裝及運輸到國內或海外作進一步的處理及銷售。

我們致力於維護穩定高效的服務,以專業方式管理及發展業務。了解到我們的業務對於都市廢物管理解決方案的重要性,藉著在創造共同價值戰略上投放資源,我們將繼續發揮作用,邁向成為香港以至大中華地區信譽最超卓的綜合廢物解決方案供應商的目標。

市場回顧

在香港,每天有超過15,000公噸的廢物棄置於堆填區,當中67%以上是固體廢物。由於空間有限,香港在廢物管理方面的選擇很少,但經已開始採取措施減少及回收廢物。然而,回收率仍然低至34%。隨著香港政府制定了關於都市垃圾管理的新法例,包括膠袋、飲品玻璃樽容器及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的生產者責任計劃(「生產者責任計劃」),市場格局已經開始出現根本的改變。

對香港回收市場其中最大的影響是中國加強了對進口廢物的控制,於二零一七年中期公佈了新法規,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初生效。未分類廢紙的進口禁令導致香港堆積廢紙。此類措施已擴展到塑膠及服裝等其他廢物,加大了開發本地廢物管理服務以處理日益增多棄置廢物的必要性。本集團的廢物管理業務,包括紙張及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等,是解決都市廢物的長遠解決方案之一。

財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權益股東應 佔虧損為81,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 政年度」)淨虧損81,200,000港元減少200,000港元。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變重	逆差) b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14,639)	(24,005)	9,366	39.0%
(37,958)	(42,014)	4,056	9.7%
(52,597) (28,368)	(66,019) (2,309)	13,422 (26,059) (20.3% 1,128.6%)
	(12,873)	12,873	100.0%
(80,965)	(81,201)	236	0.3%
	財政年度 千港元 (14,639) (37,958) (52,597) (28,36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14,639) (24,005) (37,958) (42,014) (52,597) (66,019) (28,368) (2,309) - (12,873)	財政年度 千港元 財政年度 千港元 授重 千港元 (14,639) (24,005) 9,366 (37,958) (42,014) 4,056 (52,597) (66,019) 13,422 (28,368) (2,309) (26,059) - (12,873) 12,873

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得以改善,與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相比,虧損減少9,400,000港元或39.0%,而企業開支淨額則減少4,100,000港元或9.7%。本集團擁有25%投資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項目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開始運作,並於其建築階段及運作初期確認應佔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項目虧損28.400.000港元。

業務分部表現

收益分析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千港元	順差/(變重 千港元	逆差) カ %
銷售回收紙	148,386	181,979	(33,593)	(18.5%)
機密材料銷毀服務收入	18,508	18,491	17	0.1%
銷售回收膠粒	7,461	795	6,666	838.5%
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410	3,606	(3,196)	(88.6%)
物流服務收入	164	272	(108)	(39.7%)
銷售其他廢料	532	1,797	(1,265)	(70.4%)
	175,461	206,940	(31,479)	(15.2%)

回收紙銷售的收益減少至約148,400,000港元,與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相比,減少約33,600,000港元或18.5%。銷售量減少30.4%。業界普遍受中國環境政策改革所影響。未分類廢紙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遭禁止進口,對廢紙回收實施更嚴格的質量規定,直接導致由香港出口中國的廢紙貿易量減少。對中國內地工廠實施的廢紙進口配額更進一步影響回收紙的銷售。由於回收紙供應短缺,每噸平均售價同比增加17.2%,惟回收紙貿易的毛利因貿易量減少而由31,900,000港元下降至27,700,000港元,減少約13.2%。此分部前景相當困難,本集團正設法適應挑戰重重的外部環境。

另一方面,CMDS服務所回收辦公室紙張的銷售額錄得33.2%增長。與其他類別的回收紙相比,辦公室紙張的用途有所不同,辦公室紙張的價格及出口量並未有受到中國環境法規的影響。此外,本集團亦擴展東南亞市場,當地對辦公室紙張的需求仍然殷切,令到銷售大幅攀升。

機密材料銷毀服務(「CMDS」)收入增加0.1%至18,500,000港元大眾持續對資料私隱及知識產權的著重與關注乃CMDS表現穩定的主要原因。我們為香港的政府部門、金融及其他專業機構收集及銷毀機密材料。銷毀的機密材料包括機密文件、品牌產品、仿製品及儲存媒體,如電腦硬碟、信用咭、手提電話SIM咭等。預期此分部長遠而言可錄得穩定增長。

塑膠回收乃我們新的固體廢物回收業務,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開始運作。回收塑膠廢物再造成低密度聚乙烯(「LDPE」)膠粒。這些LDPE膠粒可作硬質容器及塑膠薄片之用,如塑料袋和包裝薄膜。中國政府對未加工塑膠的禁令對我們的業務產生正面影響。經加工膠粒的需求大幅上升,將我們的產能推高到峰值。我們相信塑膠分部具備擴展潛能,對收益帶來正面貢獻,而本集團正設法提升生產效率以配合激增的需求。

生活用紙產品銷售收益減少3,200,000港元或88.6%至400,000港元。本集團的生活用紙業務面對高度競爭的環境。中國紙張加工業因為競爭激烈而淘汰了小型製造商,主要進口材料(包括木漿)成本增加。銷售量及毛利率減少。作為一間本地製造商,要與取得較大市場份額、擁有更多產品創意及市場推廣資源的國際紙張生產商爭一日之長短,變得不切實際。由於產能有限,加上生產成本高漲,本集團預期此分部無法在可見將來扭轉局面。鑒於生活用紙業務的貢獻相對微少,本集團決定於二零一七年八月終止該業務,並將其資源調配到其他固體廢物管理業務。

與ALBA集團成立經營回收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的合營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投入運作。此合營公司的全年經營業績將在下個財政年度報告內反映,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的處理量預期會增加。根據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香港政府實施的廢物處置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例將於二零一八年底生效。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的業務前景仍須視乎立法程序與法例實際執行情況而定。

毛利

與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毛利百分比由**18.3%**稍 為減少至**17.7%**。中國近期實施更嚴厲的進口措施對毛利率產生不利影響。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為97,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減少15,700,000港元。該等開支減少因為管理層於整年度內採納持續成本控制措施。

除息、税、折舊及攤銷前虧損(「除息税折舊攤銷前虧損」)

雖然本集團收入大幅減少,惟本年度之除息税折舊攤銷前虧損稍為增加約700,000港元至51,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為50,7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認識到有必要實現足夠的利潤率,並認為以長期融資撥付本集團的長期增長乃審慎之舉,特別是透過股本融資,將不會增加本集團融資成本。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融資活動,而所有資本開支均以內部資源撥付。本集團會在有需要時探索所有可能的融資方案。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約218,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9,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誘支(二零一七年:無)。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270,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29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2.0。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其大部分銷售額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大部分原材料採購以港元計值。此外,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與負債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外匯收益4,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3,100,000港元),因人民幣於本年度升值。本集團並無以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式對沖其外匯風險。

主要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就香港將軍澳工業村總部的業務購買新機器引致開支 20,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為100,000港元, 主要與發展總部的資訊科技基建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受限制銀行存款合共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9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以便向供應商發出擔保以保證供應。

資本架構

本公司資本架構詳情載於附註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法律意見向其前董事及僱員提交若干索償,而該等索償結果仍尚未可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

為了躋身解決香港日益嚴重的都市固體廢物問題的主要參與者之一,本集團致力於以可持續的方式實現這目標,我們的策略決策將逐步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考慮因素。在此過程中,我們的目標是要讓主要持份者團體(包括客戶、僱員、投資者、政府機構、供應商、非政府環保組織等)一同參與。除了持續的溝通,本集團還在年內展開了一次參與活動,希望能夠更充份了解這些主要持份者對我們的ESG舉措(包括資源節約、減排、健康與安全、社區參與等)的關注與反映。

相關部門主管負責會向董事會匯報,以供考慮及作出決策,在他們的領導下,本集團的ESG功能及可持續發展方針在業務增長的同時得到優化。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詳細公佈其ESG表現,以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報告指引》,而本節解釋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其與主要持份者團體的關係。

環境政策與合規

柴油與電力是我們消耗的兩大能源類型。為達致環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堅持ISO 14001:2004標準認證的環境管理體系,實施持續節能措施。我們所有的車輛都配備了GPS追踪系統,旨在通過策略規劃路線,盡可能地管理柴油消耗量,從而確保車輛達到最佳的性能。

至於我們的塑膠回收運作,我們在造粒機加熱區的金屬部分採用熱絕緣的方式,以減少熱量損耗,從而造到節省能源。我們還確保所有加熱設備都能精確控制以維持所需的溫度,有助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隨著業務的不斷擴展,這些舉措會定期在管理層評審會議上進行審核,以保持其有效性與效益。

本集團在本年度嚴格遵守本地所有有關環境法律及規則,我們並不知悉有關環境 法律及規則上的任何不合規,致使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高度重視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並一直緊貼香港及中國內地有關廢物管理及其他環境法例的最新監管變化。對於我們來說,充分掌握任何監管變化的影響至關重要。如無法遵守有關法律則可能對本集團的聲譽、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與持份者的接觸

本集團致力於不斷與持份者保持緊密關係,並通過ESG報告回應他們所關注的問題。 我們通過各種平台持續參與主要持份者團體接觸。除了會議及刊物等現有的溝通 渠道外,我們委託獨立第三方顧問與內部和外部持份者進行電話訪問及線上調查, 收集他們對本集團業務邁向可持續發展的看法。我們將繼續擴闊與主要持份者的 接觸面,並通過識別及管理重大的可持續發展話題來回應他們的期望。

僱員

本集團就僱傭事宜維持僱員與管理層之間的有效溝通渠道。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178名。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為65,900,000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69,100,000港元)。我們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方針,禮待及尊重員工,確保唯才是用的理念,在招聘及考核程序上提倡平等的機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

本集團把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放在第一位。除了遵守有關職業安全的所有相關 法律及規則外,本集團更成立安全委員會,審查職業安全與衛生政策的實施情況, 並協助本集團有關安全事務的內部溝通。我們的安全管理體系就預防及應對意外 事故制定潛在風險、安全規則及應急方案。

本集團鼓勵僱員改善自己的技能,投入資源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項目,包括在職培訓以及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安全培訓。我們認為提高僱員的能力將會增強本集團整體的競爭力。

客戶

作為最獲客戶及公眾信賴的企業之一,本集團與客戶保持定期溝通,並在收集他們反映的意見後採取必要的改進措施。如客戶投訴,管理層會採取跟進行動,以確保相關的不合規行為不會再發生,並記錄糾正措施的實施情況及成效。至於CMDS,如客戶希望監督銷毀過程,可以安排目睹整個銷毀過程。銷毀工作完成後,我們會在一周內向客戶發出條碼收集報告及相片報告。

供應商

本集團力求與主要供應商維持穩定的關係,並共同合作為業務運作的可持續發展 而努力。我們遵循一套評估程序,根據能夠滿足指定要求(包括價格、產品質量、 查詢回應、準時交貨、環境績效及特定質量保證要求)的能力,對供應商及承包商 進行評估與挑選。我們會優先考慮環保供應商及承包商。根據定期審查、會議及其他委託方式的評估,所有不合格的供應商及承包商都排除在核准供應商及承包商名單外。

社區

本集團致力公平分擔自己的社會責任。結合我們的城市固體廢物管理核心業務, 我們致力於向公眾宣傳循環再造的重要性。本集團的環境教育中心開放供社區團 體參觀,為落實「減少浪費、重複使用及循環再造」的理念作出貢獻,並將我們的 社區轉變為更可持續的生活環境。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用心經營,尋求機會發展其業務板塊,努力扭轉局面。雖然部分分部的前景取決於中國及香港的環境政策、法律及法規,但我們努力把握這些政策變化所帶來的機遇,加強現有的及新的業務,收入來源多元化,並實現可持續增長。隨著我們學習曲線的進步,我們相信對新固體廢棄物管理領域的投資將最終為股東及投資者帶來可持續的回報。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追求穩定發展,維持現有回收紙及CMDS業務。至於新分部塑膠廢料及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在本年度有很好的開始,本集團將繼續保持這一勢頭,探索能提升我們產能及生產效率的機會,在這些業務領域建立起我們的聲譽與市場份額。憑藉我們的投入參與與專業精神,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為香港社區提供優質廢物管理解決方案及服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售出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以及在合理與合適的情況,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將持續改良對業務經營與增長有利的企業管治,並定期檢討管治慣例,以確保監管規定得以遵守,切合股東與投資者的期望。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相關僱員遵守證券交易書面指引

本公司亦已就監管有可能掌握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佈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的書面指引(「書面指引」)。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相關僱員違反書面指引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合共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黄文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阮雲道先生、周紹榮先生、楊國琦先生及陳定邦先生以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鄭志 明先生及曾安業先生組成。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 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財務資料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與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比較,發現該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wsgh.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志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景生先生及譚瑞堅先生;四 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志明先生(主席)、曾安業先生、劉世昌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阮雲道先生、周紹榮先生、黃文宗先生、楊國 琦先生及陳定邦先生。